



# 金融信息采编

COMPILATION OF FINANCIAL NEWS

2019年第25 总第695期

## 合肥兴泰金融控股集团 金融研究所

咨询电话：0551—63753813

服务邮箱：xtresearch@xtkg.com

公司网站：<http://www.xtkg.com/>

联系地址：安徽省合肥政务区

祁门路1688号兴泰金融广场2206室

2019年04月09日 星期二

更多精彩 敬请关注

兴泰季微博、微信公众号



宏观经济	2
国办印发《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	2
发改委：取消300万人口以下大城市落户限制	2
中国个人可投资金融资产规模2023年或将达243万亿	2
美国3月份就业强劲 或支持美联储稳定利率决定	2
货币市场	3
央行连续13日无逆回购操作	3
监管动态	3
六部门联合开展第三方乱收费行为专项整治	3
金融行业	3
财政部、央行推出储蓄国债“随到随买”试点	3
深交所累计发行类REITs产品541.5亿元	3
首家投资管理型村镇银行获批筹建	4
国企改革	4
中国国企混改基金正在筹备设立 首期规模有望达800亿元	4
河北推进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改革试点	4
热门企业	4
格力集团拟通过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转让15%股份	5
京东回应淘汰三类人：片面解读，要营造公平勤劳付出环境	5
投资关注	5
两市融资余额增加逾140亿元	5
地方创新	5
天津市多部门联手防范打击“套路贷”	5
北京互金协会扩大借款主体逃废债名单征集范围	6
前两月安徽对外投资1.7亿美元	6
合肥存量房交易资金托管 今后有望拿利息	6
深度分析	6
金融支持民企政策频落地，是否可持续？	6

## 宏观经济

### 国办印发《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近日印发《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要求营造良好发展环境，破解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完善中小企业融资政策，进一步落实普惠金融定向降准政策；支持利用资本市场直接融资，加快中小企业首发上市进度，为主业突出、规范运作的中小企业上市提供便利。

### 发改委：取消 300 万人口以下大城市落户限制

4 月 8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官网发布了《2019 年新型城镇化建设重点任务》，指出要继续加大户籍制度改革力度，积极推动已在城镇就业的农业转移人口落户。其中，城区常住人口 100 万-300 万的 II 型大城市要全面取消落户限制，城区常住人口 300 万—500 万的 I 型大城市要全面放开放宽落户条件，并全面取消重点群体落户限制。同时超大特大城市要调整完善积分落户政策，大幅增加落户规模、精简积分项目，确保社保缴纳年限和居住年限分数占主要比例。此前，城区常住人口 100 万以下的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已陆续取消落户限制。

### 中国个人可投资金融资产规模 2023 年或将达 243 万亿

波士顿咨询公司 (BCG) 联合建行 8 日发布的 2019 中国私人银行市场发展报告显示，在较为严峻的市场环境下，2018 年中国个人可投资金融资产规模保持了上涨势头，截至 2018 年底，中国个人可投资金融资产总额为 147 万亿元人民币，预计 2023 年将达到 243 万亿规模。报告指出，2018 年中国个人可投资金融资产 600 万元人民币以上的高净值人士数量达到 167 万人。民营企业仍是高净值客户群体的绝对中坚力量，在新的市场和监管环境下，第一代和新生代企业家财富管理需求均在发生结构性的变化。

### 美国 3 月份就业强劲 或支持美联储稳定利率决定

美国 3 月份非农就业报告显示，2 月份的就业增长只是短暂疲软，并非更严重的经济放缓。美国劳工部上周五公布 3 月份新增就业岗位 19.6 万，略高于今年以来新增就业 18 万的月平均水平。失业率持稳于 3.8% 极低水平；平均时薪同比上升 3.2%，升幅接近过去 10 年间的最高水平，但略低于 2 月份。大多数美联储官员上个月释出信号，认为只要经济增速从去年的 3% 放缓至 2% 左右，今年就不宜再加息。

## 货币市场

### 央行连续 13 日无逆回购操作

中国人民银行 4 月 8 日无逆回购操作，这是央行连续第 13 日无逆回购操作。当日无逆回购到期。央行公告称，目前银行体系流动性总量处于较高水平，可吸收金融机构缴存法定存款准备金等因素。不过，短期资金面最宽松的时候正在过去，4 月 8 日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 (Shibor) 多数品种价格上行，隔夜 Shibor 报 1.4280%，上涨 1.10 个基点。

## 监管动态

### 六部门联合开展第三方乱收费行为专项整治

从税务总局获悉，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档案局日前决定，从即日起至 5 月 31 日，开展第三方借减税降费巧立名目乱收费行为专项整治。在专项整治期间，国家税务总局及各省税务局在 12366 纳税服务热线设立电子发票第三方平台等涉税服务乱收费问题举报投诉专席。

## 金融行业

### 财政部、央行推出储蓄国债“随到随买”试点

财政部、央行推出储蓄国债“随到随买”试点，将储蓄国债发行时间由原来的 10 天延长至全月，个人投资者可在 4 月全月，通过 40 家储蓄国债承销团成员共计约 13 万个营业网点，以及 27 家储蓄国债承销团成员的网上银行购买储蓄国债。

### 深交所累计发行类 REITs 产品 541.5 亿元

深交所 8 日发布消息，海南省人才租赁住房第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挂牌仪式在深交所举行，这是全国首单省级人才租赁类 REITs 产品，也是海南省发行的首单 REITs 产品。深交所表示，截至目前，深交所累计发行类 REITs 产品 26 只，总发行规模 541.48

亿元，占全市场比例约 60%，覆盖写字楼、购物中心、零售门店、酒店、长租公寓、公共人才房、物流仓储、工业厂房、产业园等各种不动产类型，已成为我国 REITs 产品创新实践的重要平台。下一步，深交所将积极推进公募 REITs 进程，并配合推动公募 REITs 的研究调研、规则制定等工作；全力支持雄安新区、粤港澳大湾区、海南自贸区等区域开展创新试点，重点推动住房租赁、基础设施和商业物业等领域盘活存量资产。

## 首家投资管理型村镇银行获批筹建

首家投资管理型村镇银行获批筹建，银保监会同意常熟银行筹建兴福村镇银行。作为一张新型银行牌照，此牌照可在全国范围内开展村镇银行兼并收购，在异地扩张受限的当前，既可服务实体经济、支持小微企业发展，又可以在全国内对村镇银行“买买买”，实现业务空间的拓展。

## 国企改革

### 中国国企混改基金正在筹备设立 首期规模有望达 800 亿元

第四批 100 家以上国企混改试点名单即将出炉，有条件的“双百企业”实施混改也将积极推进，国企混改进入实质落地期。据悉，中国国企混合所有制改革基金正在筹备设立中，首期规模有望达 800 亿元。此外，为推进“双百企业”在混改等方面加速破题，由中国国新牵头设立的“双百企业”发展基金也在积极筹备。在国资基金系助力下，国企混改以及资产证券化有望再提速。

### 河北推进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改革试点

河北省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改革试点实施方案出炉，国有资本投资公司主要承担以下几项任务：实施整合重组、推动产业集聚、助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进转型升级、推动产融结合。国有资本运营公司主要承担以下几项任务：实施资本运营、实施基金投资、推动资产证券化、开展资产管理、统筹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按照功能定位、目标任务和布局领域，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可采取改组和新设两种方式设立。

## 热门企业

## 格力集团拟通过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转让 15% 股份

格力集团拟通过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协议转让格力电器 15% 股份。转让完成后，格力电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可能将发生变更。格力集团后续将进一步研究制定公开征集转让的具体方案。格力电器 4 月 9 日起复牌。据澎湃新闻，一位格力电器内部人士表示，通过管理层和员工持股方式来接盘是有可能的，“员工持股要看公司能给员工什么样的金融工具支持，有些员工可能需要贷款来买股。”另据中证报，一名珠海国资人士透露，近来富士康科技集团在珠海进行了大规模投资，有可能成为潜在的接盘方。

## 京东回应淘汰三类人：片面解读，要营造公平勤劳付出环境

此前，有京东员工在脉脉爆料京东内部邮件内容：坚决淘汰因家庭和身体原因不拼搏等三类人。对此，京东方面回应称，脱离邮件上下文语境和具体案例去解读信息很容易产生片面解读，公司希望营造一个靠公平的勤劳付出而不是以各种借口混日子的环境。

## 投资关注

### 两市融资余额增加逾 140 亿元

截至 4 月 8 日，上交所融资余额报 5798.25 亿元，较前一交易日增加 98.23 亿元；深交所融资余额报 3712.5 亿元，较前一交易日增加 43.28 亿元；两市合计 9510.75 亿元，创去年 6 月以来新高，较前一交易日增加 141.51 亿元。

## 地方创新

### 天津市多部门联手防范打击“套路贷”

从天津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获悉，天津市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领导小组办公室、天津市互联网风险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天津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近日联合发布了《关于防范打击“套路贷”等非法金融活动的公告》。公告指出，为防范打击“套路贷”等非法金融活动，切实扫除地方金融领域黑恶势力，治理金融乱象，切实保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维护经济金融秩序，促进金融行业健康发展，助力创建

“无黑城市”，郑重提醒各有关机构，要依法经营、规范管理，未依法取得经营放贷业务资质的机构，不得以任何形式变相开展放贷业务。

## 北京互金协会扩大借款主体逃废债名单征集范围

北京市互联网金融行业协会决定：即日起，面向所有北京市网贷行业从业机构征集借款主体逃废债名单；继续完善逃废债数据库，落实名单将纳入协会脱敏数据库；对拒不还款的失信人发起公益诉讼，并公开发布所有诉讼信息。

## 前两月安徽对外投资 1.7 亿美元

据安徽省商务厅消息，1-2 月，全省新批境外企业(机构)11 家、下降 21.4%，协议对外投资 1.4 亿美元、下降 30.1%，实际对外投资 1.7 亿美元、增长 19%，对外承包工程新签合同额 1.8 亿美元、增长 35%，对外承包工程完成营业额 3.9 亿美元、增长 13.1%，外派劳务 2842 人。全省对外承包工程在“一带一路”沿线的越南、马来西亚、科威特等 22 个国家新签对外承包工程项目 0.9 亿美元、完成营业额 2.5 亿美元，分别占全省比重的 51.8%、64.5%，分别增长 5.9%、39.2%。对新加坡、匈牙利、缅甸等国家实际投资 0.4 亿美元、增长 2.4 倍。

## 合肥存量房交易资金托管 今后有望拿利息

近日，合肥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对《合肥市存量房交易资金托管服务办法》(征求意见稿)，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今后，存量房交易资金托管有望按照银行同期活期存款挂牌利率结息，而且在资金转入托管账户的同时就要审核贷款资格，避免卖方权益无法得到有效保护。新《办法》一旦施行，今后，托管资金在托管账户滞留期间按照银行同期活期存款挂牌利率结息，利息和本金一并划转。记者按照首付 100 万托管 100 万资金 4 个月，活期储蓄年利率 0.35% 计算，利息为 1166.67 元。

## 深度分析

### 金融支持民企政策频落地，是否可持续？

文章来源：中国金融四十人论坛 2019 年 04 月 04 日

去年下半年，针对民企遭遇融资难、融资贵等一系列发展难题，中央出台了多项措施，从金融、财税等多层面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民企融资难题是否有所缓解？在救

助民企过程中存在哪些问题?如何构建民企融资长期机制?

要从根本上解决民企和小微企业融资难,还需构建市场化、多元化、法治化的民企金融服务体系。

一方面要遵循市场机制,尽快制定和完善支持民企的标准和规则。另一方面要改革金融机构体系,大力发展中小型金融机构。还可考虑选择大型国有银行下属的小微事业部进行混改试点,单独成立子公司,可让民营资本控股,专门从事民企和小微企业信贷业务。

### 部分金融支持民企政策呈短期化、行政化特征

近期,要求金融机构加强对民营和小微企业的金融服务的政策频频落地。政策集中出台,固然有利于解决问题,但其中一些政策呈现目标短期化、手段行政化的特点,在执行过程中给金融机构带来一定的困难。

首先,监管层给金融机构设置民企贷款方面的硬约束的效果可能并不理想。

其一,一些要求过“硬”,缺乏弹性,可能引发新的问题。比如,“两增”目标没有考虑不同金融机构民企和小微贷款的存量结构;对于一些贷款占比存量已经较高的银行,要保持高于平均增速难度较大,不利于长期稳健经营;一些大银行为了完成银保监会提出的银行支持民企贷款的“一二五”目标,可能会利用自身资金优势盲目抢占农村金融市场,给小型农村金融机构带来生存危机。

其二,一些要求不符合市场经济机制,行政性倾向较强。对于“两控”目标,有的银行直言很难实行,因为贷款利率过低不足以覆盖风险。行政性手段调控并非完全不可行,但应当是阶段性的,起引导作用,长期还是要依靠市场机制。即使是阶段性、引导性实施,也应该建立政府补偿机制,由财政出资做政府担保,或央行再贴现再贷款,以弥补商业银行损失。此外,还存在数量指标考核维度较为单一等问题。

其次,不同督導體系间缺乏协同,监管标准不统一。目前金融内部监管体系和外部监督体系(包括巡视、审计和公检法体系等)的协同不够。对于金融支持民企,金融体系已经确立了尽职免责、取消终身追责制等规定,但是巡视、审计、公检法等外部监督体系还在对民企贷款施压。有的审计、巡视人员只考核民企贷款,而不考察国企贷款。一旦民企贷款出现亏损,机构面临追责风险,甚至可能被公安部定性为“机构非法放贷罪”,机构评级、市场准入乃至未来发展都可能受到影响。此外,对民营、小微企业的定义不明确,在实际操作中也可能导致一些问题。

### 完善商业银行授信集中度管理机制

#### 增强商业银行服务民企的可持续性

中国的金融市场长期以间接融资为主,为了更好地发挥商业银行在金融支持民企长效机制中的作用,与会专家提出了若干建议。

第一,商业银行探索实行分级授信集中度管理机制。首先,对《商业银行法》、《银行集团客户授信业务风险管理指引》、《商业银行大额风险暴露管理办法》相关政策文件加以整合,形成统一的单一客户风险集中度管理规范;其次,增加前十大客户授信总额占总资产指标;再次,将全国银行按总资产规模从小到大分成三至四类,所有类别银行都要执行前面两个规定。第二类银行在上述两个指标外,增加前一百大

客户授信总额占总资产比重的指标。第三类银行再增加“一千大客户授信总额占总资产比重”指标。如有必要，可以增设第四类特大银行。

分级授信集中度管理机制的指标更科学，对大额风险的管理更加全面，能防止几个客户的授信就可以抵消掉银行的资本金；有利于银行加强大小客户的结构管理，从资产负债和风险集中度角度促使银行（尤其是大型银行）自觉地服务实体经济、服务小微企业；还可以有效遏制银行（特别是基层银行）垒大户的冲动，促使银行将更多的精力用在开拓基础客户群上。

第二，在当前的经济形势下，合理调整商业银行宏观审慎评估参数，提高风险容忍度。同时，尊重市场规律，增强商业银行支持民营和小微企业的可持续性。首先，不能硬性规定一些指标。过去多年的实践来看，制定一些硬性指标，反而效果不理想。其次，应该允许利率上浮。现在银行支持小微企业时，在基准利率上还要再下浮 10%，这种方式违反市场规律。再次，要加快处置民企和小微企业贷款产生的不良资产。

第三，探索建立适应中长期资金的信贷制度。企业贷款基本都是一年一定，这不符合市场规律，也无法跟企业生产经营周期相匹配，而且还衍生出过桥资金、加重企业成本等问题。因此，要根据新的实际修订并落实中长期流动资金信贷管理办法。

第四，探索构建商业银行和民企的中长期银企关系。从世界范围来看，银企关系有多种模式，间接融资占比较高的国家有日本模式和德国模式。我们应当从中国实际出发，研究探讨如何构建商业银行与民营企业的银企关系，形成相应的制度安排。

### 建立金融支持民企长效机制的政策建议

从根本上解决民企和小微企业融资困难，需要构建市场化、多元化、法治化的民企金融服务体系。

第一，遵循市场机制，尽快制定和完善支持民企的标准和规则。虽然现在有一些支持民企的原则，但是具体标准和规则还很欠缺。当前，不同的主体有不同的诉求，对民企的支持也是各自采取不同的方法。这些都是理性选择，但从长效机制来讲，仍然要制定一些规则和标准。出台政策的同时仍要进一步加强法治化建设，增强政策的稳定性与连续性，规范监管部门的窗口指导，改进政策执行，正确认识 and 把握政策的时滞效应、叠加效应和矫枉过正的效应，防止“一刀切”、“一阵风”、“立竿见影式”、“运动式”的做法。

第二，改革金融机构体系。一方面要大力发展中小型金融机构。一些中小型金融机构，不管是线上还是线下，对民企和小微企业的金融服务都做得很好。有些民营银行多年来一直注重服务的就是中小企业。他们采用不同于服务大企业的模式，促进了当地的民企发展。另一方面，可考虑选择大型国有银行下属的小微事业部进行混改试点，单独成立子公司，可让民营资本控股，专门从事民企和小微企业信贷业务。

第三，构建包括银行、证券、保险、债券、信托、基金等各种机构在内的多层次市场体系，满足多元化的投融资需求。以私募基金为例，2018 年全年，私募基金投向境内未上市未挂牌企业股权的本金新增共 1.22 万亿元，相当于股票市场融资规模的 119.9%，相当于同期新增社会融资规模的 6.3%，发挥了重要作用。在私募基金发挥作用愈加显著的同时，也存在着一个不容乐观的现象。《资管新规》出台后，私募基金

业的考察考核机制出现了多个问题：其一，审计、巡视机制不合理，造成资金管理机构不敢向民营和小微企业投资；其二，长期资金管理机构的考核机制存在问题；其三，私募基金的登记备案规则有待完善。

第四，发展金融科技，运用互联网技术、大数据风控发展普惠金融。金融科技能够从电商交易场景和支付、理财等金融场景中提炼出高质量的数据，从而帮助金融机构摆脱对抵押及担保的依赖，使信用作为贷款的基础。此外，科技还可以帮助实现监管约束。如供应链金融、物联网的发展，有助于辨别实体经济还贷能力；科技认定在反诈骗中起到很大作用等等。目前互联网银行只能远程开立个人 II 类账户，此类账户正常的资金结算服务功能受限，因此有互联网银行建议监管机构允许远程开 I 类账户，并希望监管机构支持联合放款，加强金融机构之间的合作，共同解决小微融资的难题。

第五，建立健全动产融资体系。我国是以不动产（如土地、房产）抵押为主的融资体系，为了适应创新型、创业型企业发展需要，支持民营企业特别是小微企业发展，应转向动产融资体系，包括机器设备、应收账款、知识产权，用水用能等环境权益，通过修订完善有关法规，建立健全集中统一的动产登记托管体系，大力拓展动产融资。此外，还要建立防止拖欠贷款的长效机制。应收账款是动产权益中很重要的一个部分。现在大企业拖欠小企业，国有企业和地方政府拖欠民营企业，形成大鱼吃小鱼的局面，已引起中央高度重视，今年要完成清欠一半以上，力度很大。但同时必须建立长效机制，应收账款控制在 3 到 6 个月，纳入企业诚信评估和营商环境评价。

第六，加快发展资产证券化（企业资产证券化和信贷资产证券化），改变重主体信用、轻资产信用的状况，更好地为中小企业服务。

第七，加强金融生态环境建设，建立公平交易的市场环境。有专家建议，央行、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控制的支付系统、评级系统和交易登记系统等，只要是国有的或者国有控股的，都应该列入公共产品范围，降低收费甚至免费，不能跟商业金融机构竞争。

# 免责声明

《金融信息采编》是合肥兴泰金融控股集团金融研究所推出的新闻综合类型的非盈利报告。内容以全球财经信息、国内财经要闻、行业热点聚焦和地方金融动态为主，并结合对信息的简要评述，发出“兴泰控股”的见解和声音，以打造有“地方金融”的新闻刊物为主要特色，旨在服务于地方金融发展的需要，为集团公司、各子公司和相关专业人士提供参考。

《金融信息采编》基于公开渠道和专业数据库资料搜集整理而成，但金融研究所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金融信息采编中的内容和意见仅供参考，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并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兴泰控股集团金融研究所不对使用《金融信息采编》及其内容所引发的任何直接或间接损失负任何责任。

《金融信息采编》所列观点解释权归金融研究所所有。未经金融研究所事先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均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引用或转载。